

# 那一场倾盆雨

■蒋殊

音,都会一阵胆战心惊。

“快跑!”魏志堂老人像当年一样,急切地在我面前喊了一声“快跑”。他的母亲,就是在这样的逃跑途中,死在了敌人残忍的屠刀下。

当民兵连指导员的哥哥,也倒在“快跑”的路上。

那一天敌人来时,民兵们正在开会。哥哥像以往一样一挥手,让其他人先走。他把民兵花名册揣在身上,最后撤离。然而,无数次在敌人眼皮下成功隐藏起来的哥哥,这一天却落在敌人手里。敌人把他结结实实捆起来。哥哥担心身上藏着的花名册,于是在被押送的路上瞅准时机,纵身跳进村中的水池里。

恼羞成怒的敌人急了,举枪打死了哥哥。

魏志堂没有亲眼看到哥哥的死,印在他脑子里的,就是回村后水池里的一汪红。

魏志堂带着满腔痛苦和仇恨,穿起军装,随着八路军129师的步伐,一路征战,开始了“小米加步枪”的日子。他的记忆里,“成天在走路”。穿着“谷秆灰”与“槐花灰”色的军装,日日在战斗中。每天,一百发子弹、一个米袋、一支步枪,还有手榴弹,六十斤重的东西在身上背着。晚上也不敢解下来,就这样半躺下,把枪夹在双腿间,手榴弹放在手边。

从春到冬,战士们从抗日战争打到解放战争,打出太行山,挺进大别山。

路途困难重重。1947年6月的最后一个晚上,行至羊山集。这是山东金乡城西北一座东西长约两千米、高四五百米的孤山,远远望去犹如一只卧着的绵羊。

这个晚上,突破黄河天险的刘邓大军遇到严阵以待的国民党部队,敌人在六营集、独山集和羊山集,自南向北摆成了一字长蛇阵,准备截击渡河而来的解放军。

可是,雨倾盆。浪漫的雨季啊,偏偏出现在硝烟弥漫的烽火里。

连绵的大雨,将双方军队困在泥汜里。许多时候,战士们只能躺在战壕中的泥水里,一动不动。

就是这个时刻,魏志堂见到了刘伯承。当年的情景,宛在眼前。他说,刘伯承拄着一根手杖,带着疼惜的眼光出现在战壕里。泥汜中看不到他穿了什么样子的鞋,就那样挺立着给战士们鼓劲打气。那么大的首长近在眼前,浑身满是泥水,话语不多却给了战士们坚定的信心。那一天,刘伯承还带来西瓜,

他的手有力地挥在倾盆大雨里:“吃过西瓜,我们打过羊山,挺进大别山去!”

当时的魏志堂不知道,站在他们面前的刘伯承,带着一只伤腿,拖着一条伤腿。那炯炯有神的目光,是发自内心的内心。彼时,刘伯承如钢铁般挺立在连绵的雨里。有谁知道,多年前的丰都之战,他失去一只眼,大足之战役丢一条腿?

今天,还有多少人会想起1947年那个7月?又有多少人知道1947年那个7月?在羊山集,那么多战士泡在泥泞的雨里,为脚下的土地展开一场又一场鏖战;有一位伤痕累累的将军,他重伤过的右腿浸在雨水中依旧会痛。怒了的雨,急一阵,缓一阵,始终不停歇。交通、通信、吃饭都成了问题。

只有子弹在飞,一直在飞。

魏志堂说,他同一个班的战友,就是在这场战斗中,就是在这样的雨里,被一颗子弹击中。“他紧紧与我挨着,就倒在我的胳膊上。”魏志堂说,“轻轻把他扶到一边,说不来啥心情。”冰冷的雨里,一切都是冰冷的,可他那一刻分明感到一股热,从战友的身体里流出来,传递他的周身。

雨水,瞬间变红。这红色让他想起家乡、他的村庄、那个被哥哥的血染红的水池。

魏志堂至今想来,心里都会一阵阵紧缩。战友来自河北武安,生前挨在他身边,死后贴在他身上。雨水里看不到眼泪,战场上不相信眼泪。他记得当时轻轻把战友推开,端起枪。

27号,天放晴。下午6时30分,部队发起总攻。瞬间,野炮、山炮、迫击炮交织着、怒吼着,火龙般射向羊山主峰。

极度疲惫的羊山最后挺立起伤痕累累的身躯,怒吼着迎接了连续28天作战之后的胜利。刘邓大军以歼敌四个整编师约六万人的战绩,收复了鲁西南地区。

魏志堂的伤,也是在这场战斗中落下的。炮弹炸响,他的胳膊上、腿上、手上都挂了彩,被送到后方治疗。和那个来自武安的战友相比,他无疑是幸运的,尽管落下了八级伤残,却好好地活了下来。

几十年中,一直有许多子弹残存在魏志堂的胳膊里。他说天阴时会发痒,指头筋也不对。他觉得这是从战场上携带到今天的印记。那么多战友在他眼皮底下丢了命,时时的疼痛让他铭记战友,在心底默默地为他们送去祝愿。

最让魏志堂老人骄傲的,是他一个儿子和一个孙子先后穿起军装。他从来不后悔自己走上战场,更欣慰有后辈接过他手中的枪。

## 风雅颂

情至心处诗最美

### 泉之韵

■孙健

汨汨而出悠扬古韵  
润物流泽气象万千  
云涌蒸腾青山黛  
甘露孕育峻岭间  
依托雄伟的东岳  
快乐流动激情充满  
昼夜不停跌跌流淌  
见证千百年沧桑巨变

像洁白碧绿的翡翠  
在垂杨细柳之间镶嵌  
从池底悄然升起  
闪耀珍珠般的璀璨  
晶莹剔透仪态万方  
轻盈欢快起舞翩跹  
洋溢着欣畅的音符  
拨动着动听的琴弦

吟城的秀美 枕山的雄健  
轻柔妩媚 温香甘甜  
巧夺天工 白雾飞溅

泛波千顷浪滚荷韵  
微风涟漪推碧潭  
泉的魂魄精神  
灵动在山水湖间

波间看玉塔  
亭舟荡漾掀波澜  
岸上闻涛声  
岸边桥上观红莲  
墨香留余韵  
诗心风雅情盎然

粗犷而不失细腻  
流经历史包容今天  
厚重而不失灵气  
独特的历史文化遗产  
久运在心间流传

## 走在井冈山上

(外一首)

■漠生

井冈山的山  
高高低低 起起伏伏  
长满了翠竹和松柏  
那不仅是山  
更是一个生命的信仰  
是忠诚搭建的大厦  
不朽且永生

那些生命还在  
溪水叮叮咚咚在呼吸  
翠竹和松柏在生长  
风一次次在呼唤  
我必须是一个朝圣者  
以石头的硬度和姿势  
虔诚地匍匐在山脚  
成为山的一部分

### 井冈山的人

茨坪的清晨  
阳光透过笔直的水杉  
洒满所有道路  
跑步的 打拳的 叫卖的  
有条不紊地交互着

把翠湖很安静  
即使很多溪水汇入  
山花随意开放  
一些鸟飞来飞去  
稻田里稻子快要成熟了  
红薯藤弥漫整个土地  
一只土狗在草地上打盹  
嗅 多少醉人的和平

### 水杉

■黄志刚

告别了冬天  
暖融融的春色中  
你伟岸的身姿别样挺拔  
满树绽露嫩绿的新芽  
把希望播种在早起者的脚下  
火热的夏日  
你宛如巍峨的宝塔  
舒展浓荫呵护孩子  
媲美接天映日的荷花  
金灿灿的秋阳下  
你高举一把把红彤彤的火炬  
辉映边防战士黝黑的脸  
赛过天边那朵彩云霞

## 感念

升华,情感的诗与远方

半个多世纪前,在某次战斗中,敌方发起二次进攻,某炮兵连接到任务:掩护大部队撤退。子弹如雨点般向他们袭来,由于兵力相差悬殊,眼看我方快要弹尽粮绝了。

这时,一名战士站了出来:“连长,我们的子弹所剩无几,继续这样下去,我们都会死在这里!我去吸引分散他们的火力,你带着战友们突围!”“不行,这太危险。你不能去,要去也是我去。这是命令!”“连长,我们是我们的主心骨,你绝不能去,我一个人换咱们这群兄弟值了!”话音未落,他就冲了出去,只身穿梭在枪林弹雨中。最后战友们冲出了封锁线,而他却被子弹击中,滚下山崖。战友们经过一天一夜的搜寻,终于找到了他。看到战友们,他用微弱的气力问:“兄弟们没少吧……”

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故事的主人公就是我外公。16岁当兵的他,如今已经85岁了。晚年的外公,回到老家,毅然把自己大半生的积蓄捐给了烈士陵园,资助修葺烈士墓。每年清明,他都会戴着当年的军功章,去给烈士们扫墓。

我还没有出生时,外公就已经给我想好了一个高大上的名字,叫“刘峰成”。没错,这听上去就像是一个阳光帅气的男孩子的名字,后来却硬生生加在了我这个女孩儿头上。

我18岁那年,外公给我讲起了他的经历和故事,听得我激情澎湃。至今我依然清晰记得,他那双饱含沧桑又闪烁着灵动的眼睛……那时我便下定决心,我也要当兵,成为一名像外公那样的英雄!

前年9月,还在读大二的我选择了报名参军。新训结束后,我成为了一名女通信兵。我当兵的初衷,就是想离战场近点、再近一点。可下连后,却在机房里整天鼓捣机器,强烈的反差让我有些迷茫。为了保持清醒,我每天早起都会提前去操场跑一个5公里,然后对着天空大喊摩尔斯电码,直到晚上睡觉脑子里浮现的都是摩尔斯电码,有时甚至连梦话都是“滴滴答、滴滴答……”

去年1月,正在机房维修设备的我,左手食指侧面的肉有一半被削掉,当时流了好多血,冲水后骨头都露了出来,把身边的战友都吓坏了。医生对我说:“你的伤口切面太大,小静脉又受损,必须马上手术……植皮手术,需要在你胳膊上取下一块同等大小的皮,补在手指上,但植皮处永远无法和周围皮肤相同……”都说手是女孩子的第二张脸,我一时无从接受,可伤口一直流血,我只能同意手术。麻药劲儿过后,我看到自己的左手缠满纱布,心中满是委屈。

走出手术室,我马上拨通了家里的电话,哭着说:“妈,我不想当兵了,我想回家!”电话那头却传来外公沧桑而坚定的声音:“孩子,既然穿上了这身军装,你就是军人,无论做什么事都不能轻易说放弃。现在你要是脱了这身军装,那和逃兵又有什么区别?”那一声“逃兵”,如无数根针般扎着我的心,我努力让自己平静下来,脑海里又浮现起当初外公给我讲述的那些动人的经历。

# 外公和我的「军功章」

刘峰成口述 王杰 黄自宏整理

夜幕降临,我盯着手上尚未愈合的伤疤。殊不知手上的这点伤,跟外公在战场上遭受的困难和痛苦相比,简直渺如尘埃不值一提。外公的话让我重新振作起来。我突然意识到军人的职责,并不只是单纯地在战场上冲锋陷阵。岗位再小,也要坚守,自己选择的军旅之路,即便看上去枯燥、平凡,也要坚定地走好每一步。

曾经的那一道伤口,在我的身体和心里都留下了深刻的印记。看着手上的伤疤,我时常会想起外公的那枚军功章。曾经让我抱怨和厌烦的专业,现在看来,带给我的是骄傲和自豪。当我在入党申请书上按下这带着疤痕的印记时,我终于明白了什么是责任,什么是荣誉。这是印在我身体上的“军功章”,它时刻激励着我走好军旅之路,早日把金灿灿的军功章挂在胸前。



茵茵(中国画)

任重作

长征

第4840期



# 老了还是文学青年

■黄璋尊

一辈子与文字结缘,相依相随,从副刊编辑岗位退休多年仍是不离不弃。一支秃笔、一张报纸、一本笔记本,摆在案头。每日休息够了,就坐下来看书读报,抄抄语录,摘抄好句好段,一旦有了灵感,就执笔写起文章来。女儿每次回来探亲,看我如此不辍地学习、写作,总会取笑我说,“爸爸老了还是文学青年”。女儿的话有嗔、有逗、有温暖的表扬和鼓励。我承认,我一直是个文学青年,过去是,现在还是。

文学是一代又一代人的事业,像河流溅起浪花后不断向前奔腾,滔滔不息,不可停留。一个写作的人有如浪花一朵,总得随着河流奔腾前进,有时快有时慢,但终归还是在前行的,否则,停下来靠着岸边遂成一堆泡沫。一个作家在写作生涯中,无论处于哪一个年龄段都必须有紧迫感,不断学习新时代的新事物、新理念。我常常告诫自己不能倚老卖老,文章未必老竟成,写作要向青年学习。“老了还是文学青年”,这话我既喜欢又感到荣光,它使我无论多老还在沾青春的光,更重要的是“文学”这个定语,经历岁月的磨练至今都还固定在我的人生中。

我的案头玻璃板下,压着一张大

照片,一尺余长、半尺许宽。照片由80多位当下中国青年作家的头像拼接而成,这些意气风发的脸,一张挨着一张,让我总会想到“人才济济”这个词。这张照片中间,有一位老作家笔名录的清人赵翼诗:“李杜诗篇万口传,至今已觉不新鲜。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领风骚数百年。”我想,这位老作家在此处录赠此诗,既有着对文学青年的希冀,也不乏羡慕之情吧。

作家魏巍在一篇文章中写道:“关于文学,任何时代都是大家各说各的,年轻有力的,盛年稳健的,老年逾韵的……众声喧哗里理应彼此吞没,归于一片混沌才是。然而事实上在任何时代,总是年轻人的声音更为嘹亮些的,容易出挑,都说雏凤清于老凤声……”这也可以说是魏巍自己的亲身体验,她在写作上获得成就,也是得益于她曾经是一只响亮的雏凤,在文学青年时期就获得了鲁迅文学奖。

在我有限的阅读体会中,发现很多好的东西往往是出自年轻人的笔下。我也曾为此写过“自古文章出少年”的文章,列举盛唐诗坛的美诗绝唱。“离离原上草,一岁一枯荣”的白居易,“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的王勃,“蜀道之难,难于上青天”的李白、“慈